

证券代码：300243

证券简称：瑞丰高材

公告编号：2026-065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8月14日、8月17日、8月1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形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8月14日、8月17日、8月1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书面问询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股权收购暨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拟通过现金收购及增资相结合的方式取得安徽觅拓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不低于51%的股权。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本次交易尚在推进中，受资本市场环境、行业及经营形势等多重因素影响，

交易各方相关决策均可能发生变动，本次交易存在暂停、中止或终止的风险，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项的实施尚需取得标的公司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优先增资权等特殊权利的书面确认，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告重大信息。

4、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披露的《关于筹划股权收购暨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进行了详细说明，具体如下：

（1）本次交易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是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就股权收购及增资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交易各方仍需根据审计、评估等结果进一步协商是否签订正式协议，最终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因投产时间晚，产品下游认证周期长等原因，标的公司2025年和2026年上半年仍处于营业收入偏低、净利润亏损状态，2026年全年预计仍将处于亏损状态，后续年度也难免因行业变化、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经营业绩存在一定

不确定性。感光材料产品当前收入占比很低，主要因下游认证周期非常长，未来能否较快形成批量订单，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总体来说，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还偏低，本次交易若最终完成，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后，短期不会对公
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充分注意该项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9日